附件5-1

河源市众创空间运营评价申报书

众创空间名称：

运营机构： (盖章)

所.属县区：

评价年度：

联 系 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填报日期：

河源市科学技术局

二〇二三年制

申报材料目录

**1.河源市众创空间基本信息表**

**2.运营机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**

**3.火炬网年度统计报表**

**4.评价年度运营绩效自评报告**

**5.评价年度新增场地相关作证材料**

需提供：自有产权证明须提供产权证复印件、受托管理须提供受托管理合同及产权证复印件、租赁需提供租赁场地合同复印件及产权证复印件、场地规划图纸与功能分布图。如无新增孵化面积则无需提供。

**6.评价年度新增创业导师相关作证材料**

需提供：与导师签订的辅导协议、创业导师聘书、创业导师工作机制和服务体系等相关文件复印件、创业导师为创业团队和企业提供服务的证明材料（如服务合同等）。如无新增创业导师则无需提供。

**7.评价年度新增合作机构相关作证材料**

需提供：众创空间与合作机构签署的合作协议复印件、合作机构为入驻团队/企业提供服务的证明材料、合作机构简介材料。如无新增合作机构则无需提供。

**8.评价年度新增入孵团队/企业、当年度在孵团队/企业知识产权和当年度获得投融资在孵团队/企业相关作证材料**

需提供：新增入驻团队/企业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；新增入驻团队/企业与众创空间签署的孵化服务协议或入驻协议复印件；申请专利或获得知识产权的入驻团队/企业须提供知识产权申请或拥有证书复印件；获得投融资的入驻团队/企业须提供投融资协议、银行流水或工商变更截屏等可说明投融资发生的材料）。

**9.评价年度创业团队注册企业相关作证材料**

需提供：团队入驻时与众创空间签订的入驻协议复印件；注册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；注册企业与众创空间签署的孵化服务协议或入驻协议复印件。

**10.评价年度创新创业活动相关佐证材料**

需提供：活动方案与通知、活动签到表、活动照片

**11.评价年度服务收入与投资收入总和占总收入比例相关作证材料**

众创空间收入的相关证明，如运营机构上一年度损益表、资产负债表、服务收入明细账或财务审计报告等文件复印件。

河源市众创空间基本信息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众创空间名称** |  |
| **运营机构名称（盖章）** |  |
| **机构性质** | □事业单位 □国有企业 □民营企业 □其他 |
| **运营时间****（年月）** |  | **场地面积****（㎡）** |  |
| **联系人** |  | **联系电话** |  |
| **联系地址** |  |
| **是否参加2022年度全国孵化器、众创空间火炬统计** |  |
| **众创空间简介（简述200字以内）** |
|  |

注：运营机构名称须与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上的名称保持一致；众创空间名称须与2022年度全国孵化器、众创空间火炬统计名称一致。

河源市众创空间运营绩效

自评报告

（围绕评价指标体系，重点描述评价年度以下几方面的工作情况，3000字左右）

一、众创空间建设总体情况介绍（包括运行机制和服务模式介绍）；

二、众创空间结合区域产业发展方向开展创业孵化的情况介绍；

三、众创空间为创业团队（项目）提供创业投融资、创业教育培训、技术创新、创新创业活动等方面的孵化服务情况介绍；

四、本年度服务入驻团队并新注册企业案例（1个以上）和孵化并推荐入驻孵化器、加速器、高新园区等孵化案例（1个以上）介绍；

五、众创空间开展“双区”合作，以及高层次人才引进的工作情况；

六、创业导师队伍建设及情况介绍；

七、众创空间举办创新创业活动相关情况介绍；

八、众创空间在当地营造创新创业文化氛围的情况介绍。